

## Homecare Programme 条款与细则（“条款与细则”）

1. 由 Prudential Assurance Malaysia Berhad（“PAMB”，“我们”或“本公司”）所提供的 Homecare Programme（或“Homecare Program”）是一项增值服务，旨在提供护理支援、医疗陪诊、居家环境评估、看护人员培训，以及其他不时在 PAMB 官方网站列明的服务（统称为“服务”），并须受本公司所订立的相关条款与细则约束。有关服务将由 PAMB 委任的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提供。一旦参与此增值服务，即表示您已阅读、理解并同意受本条款与细则及我们在事先通知下可能作出的任何修订或变更所约束。参与本增值服务亦代表您同意受本公司隐私政策的约束，该隐私政策可于以下网址查阅：<https://www.prudential.com.my/en/privacy-policy>.

### 2. 增值服务资格

- (a) 此增值服务适用于所有已购买符合资格保单，并且其符合资格病况理赔已获 PAMB 批准的 PAMB 客户（“符合资格客户”、“您”或“您的”）。
- (b) “符合资格保单”指 PAMB 不时于其官方网站上列明、并由 PAMB 决定可参与本增值服务的保单。
- (c) “符合资格病况”指 PAMB 不时于其官方网站上列明，并由 PAMB 决定可参与本增值服务的病况。

### 3. Homecare Programme 权益

- (a) 在符合本条款与细则的前提下，凡符合上述第 2 条所述资格的每位符合资格客户，均有权兑换价值相等于其附加保单保额或基本保额（视适用情况而定）之百分之八（8%）的相关服务，惟最高上限为二万五千令吉（RM25,000），并以符合资格客户的理赔批准函中所批准及载明的金额为准（“权益”）。为免生疑义，任何超出上述权益金额的服务费用，概由符合资格客户自行承担。
- (b) 每名符合资格客户就每一份符合资格保单仅可享有一次（1）权益，不论该符合资格保单项下就符合资格病况提出多少次理赔申请。
- (c) 在符合资格病况获批准后，符合资格客户将收到一封理赔批准函，当中载明可享有的权益金额，并附上一个二维码（QR Code），以供扫描查阅有关本增值服务的更多资讯。
- (d) 符合资格客户须自行联络服务供应商以兑换可用的相关服务。有关兑换服务的具体步骤，请参阅 PAMB 官方网站。
- (e) 每项权益仅限一次性使用，其有效期为自理赔批准函签发之日起一年。任何未使用之余额将被视为自动放弃，且不得结转、再次使用或重复兑换。

- (f) 无论保单持有人是否与投保人不同，或符合资格保单是否已被转让或更改（包括转让或更名），有关权益仅可由确诊符合资格病况且其理赔已获 PAMB 批准的投保人本人使用。
- (g) 为确保能够收到理赔批准函，您必须确保已向 PAMB 登记的联络方式为有效。如您的联络方式有任何更改，您须通过 PRUServices 平台 (<https://pruservices.prudential.com.my/app>) 更新相关资料，并按 PAMB 的要求提交完整的所需文件。
- (h) 若您向 PAMB 登记的联络方式在理赔批准函送达之前或送达期间因任何原因被暂停、冻结、终止或无法使用，PAMB 保留取消该权益的权利。
- (i) 所有服务均仅由服务供应商提供，而非由 PAMB 提供。因此，PAMB 不对该等服务承担任何责任。有关服务的使用均须遵守服务供应商所订立的相关条款与细则。您同意凡有关服务的使用、兑换，或与权益相关的任何投诉、争议或一般性问题，均应直接与服务供应商解决。

#### 4. 一般条款与细则

- (a) 您必须确保向 PAMB 及/或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及任何相关信息均为完整、准确。PAMB 及/或服务供应商可在其认为适当的任何情况下，向您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包括用于核实有关资料之真实性。
- (b) 您授予 PAMB 不可撤销的权利，可以以 PAMB 认为合适的任何方式使用、编辑、修改和/或发布您的姓名、照片、视频或您提交的任何其他信息，用于任何广告和/或促销目的或任何其他目的，而无需另行通知您，并且您无权就此要求所有权或任何付款或补偿。
- (c) 您特此授予 PAMB 一项全球性、免版税、永久性、不可撤销、非排他性且可再授权的许可，允许 PAMB 为提供、拓展及推广其产品与服务之目的，在现有或未来任何已知或未知的媒体形式中，对您所提交的姓名、照片、视频或任何其他信息（不论全部或部分）进行使用、复制、修改、公开展示、复制（重制）、翻译、制作衍生作品及分发。参与本增值服务即表示您同时声明并保证您对上述所述的信息拥有合法所有权，或已取得授予 PAMB 使用该等信息所需的一切权利；以及 PAMB 对该等信息的使用并未且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权利。
- (d) 如因您违反本《条款与细则》而导致任何第三方向 PAMB 提出索赔，您须就 PAMB 因该等索赔所产生的任何及所有成本、费用、支出、收费、税项及其他责任作出全额赔偿，包括但不限于 PAMB 在抗辩及处理该等索赔过程中所合理产生的费用及开支。
- (e) 参与本增值服务即表示您同意，PAMB 以及其各自的雇员、经理、董事、代理人、关联公司、母公司及子公司，就任何与本增值服务有关的事项，或因接受、持有、兑换/使用/误用本增值服务项下的权益及/或服务，或参与本增值服务，或本增值服务项下所提供服务的的结果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任何损害、损失、伤害、权利受侵、索赔或诉讼（不论其性质为何），概不承担任何责任。前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死亡、财产损失，以及基于公开权、诽谤或侵犯隐私权而提出的索赔，惟因 PAMB 就本增值服务存在严重疏忽或故意不当行为而直接导致

的情况除外。在任何情况下，不论责任因合同、侵权（包括疏忽）、成文法或其他原因产生，PAMB 就所有损害所承担的最高累计责任金额均不超过二十令吉（RM20.00）。

- (f) 您须对本增值服务项下之权益及/或服务的兑换及/或使用承担全部责任。PAMB 无须就在以下任何情况向您提供权益及/或服务的替代，或以任何方式向您作出赔偿：
  - (i) 权益及/或服务不可提供、已终止、无效或被取消；
  - (ii) 权益及/或服务的兑换、使用或误用；
  - (iii) 对权益及/或服务所作出的任何更改；或
  - (iv) 因技术问题或 PAMB 无法控制的任何其他原因，导致您无法兑换或使用该等权益及/或服务。
  
- (g) 本增值服务项下所提供的权益及服务均不可转让，亦不可兑换为现金、积分或任何形式的实物。任何要求将该等权益及/或服务交付予第三方的请求，概不受理。
  
- (h) PAMB 有权依其酌情决定，并在公平对待您及 PAMB 其他客户的原则下，就与本增值服务有关的所有事项及争议作出决定。
  
- (i) 如 PAMB 认定您在参与本增值服务过程中存在任何篡改参与流程或干扰本增值服务运作的行为，或因任何原因导致符合资格保单被终止，或未能履行或已违反本《条款与细则》中的任何条款，PAMB 有权取消您的参与资格并没收相关权益。
  
- (j)
  - (i) PAMB 有权在无需事先通知或经事先通知您的情况下，随时修订本《条款与细则》。
  - (ii) PAMB 有权在无需事先通知或经事先通知您的情况下，暂停或延迟本增值服务。
  - (iii) PAMB 有权在向您发出不少于九十（90）天的书面通知后，终止本增值服务。
  - (iv) 有关任何修订、暂停、终止或延迟之通知方式（如有），将由 PAMB 全权决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 PAMB 的任何官方网站或社交媒体平台发布相关信息。
  - (v) 在不影响第 4(e)条款之适用的前提下，因 PAMB 对本增值服务作出的任何修订、取消、终止或暂停，而直接或间接导致您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您均无权就此向 PAMB 提出任何索赔或要求赔偿。
  
- (k) PAMB 就本增值服务（包括本《条款与细则》）相关的所有事项所作出的决定，均为最终决定，具有约束力并属定论。任何形式的通信及/或申诉概不受理。
  
- (l) 本增值服务受马来西亚法律管辖，且您同意接受马来西亚法院的专属司法管辖权。如本《条款与细则》中的任何条文根据对本公司具有法律效力的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命令、指示、要求、标准、指南或实务守则而被认定为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该等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之条文不影响其余条文的合法性及可执行性。
  
- (m) 《条款与细则》及其项下之权益均独立于您的保险投保书及/或保险单，且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被诠释为对您的保险投保书及/或保险单条款与细则的任何变更。所有保险投保书均须遵守 PAMB 的既定处理程序及/或核保规则。此外，该等权益并不构成您的保险单项下之任何权利、利益或应付金额的一部分。**Homecare Programme** 属于一项增值服务，并非您保险单项下的合

约性保障利益。 即使您已将保险单项下的权利、利益及应付金额绝对转让予他人，有关权益仍将依据《条款与细则》交付予您。

- (n) 在履行本增值服务项下之任何职责时，您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反贿赂及反腐败法律（以及相关的法规及指引）。在此，您尤其确认并同意如下事项：
- (i) 您同意遵守《2009年马来西亚反贪污委员会法令》、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英国反贿赂法（UK Bribery Act）以及香港防止贿赂条例，并遵守上述法律项下的任何相关法规及指引；且您不得从事任何已构成或可能被视为构成违反上述法律及要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向任何公职人员或其他任何人士提供贿赂或作出疏通性付款（facilitation payment）；
  - (ii) 您同意并确保，凡与您在本《条款与细则》项下之义务有关或相关的任何活动，均不会导致 PAMB 违反任何适用的反贿赂或反腐败法律（及相关法规及指引）；
  - (iii) 如您在履行本《条款与细则》项下义务的过程中，被要求参与任何违反反贿赂或反腐败法律的活动，或您知悉任何由您所属人员或在您控制范围内、且与本《条款与细则》有关的上述违规行为，您同意立即向 PAMB 报告相关详情；以及
  - (iv) PAMB 有权在无需事先通知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的情况下，取消您在本增值服务项下的任何参与资格或纪录，不论是否已实际发生或确认违反本条款之情形。

- (o) 不论本增值服务中存在任何相反规定，
- (i) 如 PAMB 得知或接获通知，指符合资格客户的姓名已被列入任何制裁名单，或正面临被列入任何制裁名单的风险；或
  - (ii) 如 PAMB 因本增值服务而可能被认定违反任何制裁相关义务，则 PAMB 有权即刻取消该符合资格客户的资格，并采取其认为适当的任何其他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在无需另行通知及不承担任何责任的情况下，向任何相关政府机构作出通报。

“制裁”指由马来西亚或马来西亚以外的国际组织或政府所施加的、针对特定政权、国家、政府、实体、个人或行业的任何限制性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英国财政部下属金融制裁执行办公室（Office of Financial Sanctions Implementation, HM Treasury）、联合国、欧盟、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OFAC）及香港金融管理局。

本条款以及 PAMB 因执行本条款而可能产生任何损失并据此提出索赔的权利，在本增值服务终止或届满后仍继续有效。

- (p) 本《条款与细则》可提供英文及中文版本。如两种语言版本之间存在任何不一致之处，请以英文版本为准。